

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客土调查和检测 工作指南（试行）

为进一步规范全省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客土管理工作，建立健全客土调查检测工作制度，提升土地综合整治质量，有效管控土地综合整治中土壤环境质量风险，促进全省耕地“数量、质量、生态”三位一体保护，特制定本工作指南。

一、适用范围

本指南适用于全省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客土调查检测工作（包括省、市、县投资土地整治项目、补充耕地项目、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土地复垦项目、工矿废弃地复垦项目、生产建设损毁土地复垦项目等）。

二、工作依据

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》;
2. 《江苏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加强土地整治项目中客土管理的通知》(苏国土资发(2018) 29 号);
3. 《江苏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加强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工程质量管理的通知》(苏自然资发(2019) 91 号);
4. 《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（试行）》GB15168-2018;
5. 《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（试行）》（GB36600-2018）;
6. 《农用地土壤环境风险评价技术规定（试行）》环办土壤函〔2018〕1479 号;

7. 《农用地详查土壤样品采集流转制备和保存技术规定》;

8. 《污染地块风险管控与土壤修复效果评估技术导则(试行)》 HJ25.5-2018。

三、检测要求

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实施单位或需检测客土的单位(以下简称“责任单位”),应委托具备资质的机构,依据农用地土壤环境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标准,对项目涉及客土进行检测。

具体要求如下:

1. 采样要求

客土检测取样,根据取土体积大小设置采样数量。原则上每个采样单元(每个样品代表的土方量)不应超过 1000m^3 ,根据客土土源地土壤均质性和污染风险增加采样数量。

样品的采集、流转、制备和保存要符合《农用地详查土壤样品采集流转制备和保存技术规定》。

2. 检测指标

检测指标应包括 pH、镉、汞、砷、铅、铬、铜、镍、锌、六六六总量、滴滴涕总量、苯并(a)芘等。若土源为基坑土、盾构土、冲淤土则需加测全氮、全磷、全钾和有机质,若发现其他疑似特征污染物,须一并纳入实验室检测指标。

3. 检测单位

具备土壤质量调查检测资质的机构,具体可参考《全国

土壤污染状况详查质量控制实验室名录》、《全国土壤污染状况详查检测实验室名录》。

4.土壤质量评价

按照《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（试行）》（GB 15618-2018）、《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（试行）》（GB 36600-2018）和《农用地土壤环境风险评价技术规定（试行）》，进行土壤环境质量评价和土壤环境风险评价。

5.检测报告

检测单位在完成客土检测后，明确检测结论，出具检测报告（报告格式见附件1）。

检测报告由检测单位和责任单位同时盖章确认，作为项目验收的必备材料。

四、其他

各地要高度重视客土调查与检测工作。项目涉及客土的必须对客土进行检测，检测不合格的客土不得用于土地综合整治项目。检测单位对检测报告负责，检测结论不得弄虚作假，一经发现，将检测单位列入黑名单，不得再从事江苏省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客土调查与检测。

《江苏省 XX 市 XX 区县土地综合整治客土调查和检测报告》编制大纲

一、项目概述

项目背景、目的任务、区域的概况。

二、土源调查

客土土源地、土壤的类型、土源地土地利用历史和现状、周边污染源分布情况、土源地以往调查和监测结果。

三、调查工作情况

1. 调查的工作量

根据确定的取土土方量，计算取土空间边界，确定采样数量和测试指标，样品点位分布情况。

2. 调查的工作方法

样品采集的工作过程，样品采集过程中质量管理和控制。

样品分析测试实验室能力介绍，分析测试过程。

调查工作投入的人员、设备情况。

四、检测结果分析

按照检测结果分析，开展客土质量评价。

五、结论与建议

1. 根据客土来源情况和检测结果，评定质量。

2. 根据评定质量情况，计算符合要求土方量，提出结论建议。

附表 1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（重金属类）

序号	污染物项目		风险筛选值（mg/kg）			
			pH ≤ 5.5	5.5 < pH ≤ 6.5	6.5 < pH ≤ 7.5	pH > 7.5
1	镉	水田	0.3	0.4	0.6	0.8
		其他	0.3	0.3	0.3	0.6
2	汞	水田	0.5	0.5	0.6	1
		其他	1.3	1.8	2.4	3.4
3	砷	水田	30	30	25	20
		其他	40	40	30	25
4	铅	水田	80	100	140	240
		其他	70	90	120	170
5	铬	水田	250	250	300	350
		其他	150	150	200	200
6	铜	水田	150	150	200	200
		其他	50	50	100	100
7	镍		60	70	100	190
8	锌		200	200	250	300
注：①重金属和类重金属均按元素总量计。 ②对于水旱轮作地，采用较严格的风险筛选值。						

附表 2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（有机化合物类）

序号	污染物项目	风险筛选值（mg/kg）
1	六六六总量	0.10
2	滴滴涕总量	0.10
3	苯并（a）芘	0.55